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及代码	中宁县人民法院			
部门职责绩效目标	中宁县人民法院2020年办案和装备经费预算614万元，用于保障法院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彰显司法公信力。聘用书记员经费预算209万元，保障书记员的正常工资薪金保险等，有利于提升审判业务质效，更好地服务人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财政政策性绩效目标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	部门指标值
预算执行绩效目标	结转资金	2019年底以前结转资金全部编入2020年部门预算	编入2020年部门预算的结转资金占部门实际全部结转资金的百分率	100%
	预算调剂	2020年执行中不发生预算科目调剂	2020年执行中发生预算科目调剂资金占部门预算的百分率	0
		2020年执行中不发生预算级次调剂	2020年执行中发生预算级次调剂资金占部门预算的百分率	0
		2020年执行中不发生预算追加	2020年执行中发生预算追加资金占部门预算的百分率	0
	绩效目标调整	发生预算调剂的，绩效目标也要同步调整	调整绩效目标对应资金额占预算调剂的百分率	100%

2020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

项目名称	中宁县人民法院办案和装备项目			
主管部门	中宁县人民法院办案和装备项目	实施单位	中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属性	新增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2020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4		
	其中：财政拨款	61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金凤区法院办案和装备经费共614万元，其中办案业务经费360万元，业务装备经费254万元，用于保障本年法院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			
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数量	1项
			业务装备经费项目数量	1项
		质量指标	办案和装备经费下达额度	全额下达
		时效指标	办案和装备经费所属年度	2020年
		成本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金额	360万元
			业务装备经费项目金额	25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和装备经费的社会效益	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法院审判工作，向社会彰显司法公信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案和装备经费的可持续影响	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法院审判工作顺利进行，使司法工作长期有效开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	满意

2020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宁县法院聘用书记员经费				
主管部门	中宁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中宁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属性	新增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2020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9		
	其中：财政拨款		209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中宁县人民法院现有统一招聘书记员29名。2020年全区统一招聘书记员经费预算209万元，通过全年充足的经费保障，增强统招书记员对未来的信心，留住人才，在29名统招书记员不流失的情况下，按照我院核定的人员指标数量增加统招书记员，使书记员对工资保障感到满意，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审判质效。				
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0年全区统一招聘书记员人员数量	29人	
		质量指标	2020年全区统一招聘书记员经费预算测算方法	严格按照文件测算方法执行209万元	
		时效指标	全区统一招聘书记员经费预算所属年份	2020年	
		成本指标	2020年全区统一招聘书记员经费预算	209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统一招聘书记员经费预算的社会效益	保障人员经费，提高工作效率，提升审判质效，彰显司法公信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区统一招聘书记员经费预算的可持续影响	保障人员经费，留住人才，利于工作长期良好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区统一招聘书记员的满意度	满意	